

# 关于 2025 年市级 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新乡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  
新乡市财政局局长 冯 晖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在报告 2025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 一、新乡市政府债务限额及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2025 年，省级已下达我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13.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7.4 亿元，专项债券 96.5 亿元。一般债券分配市级（市本级、高新区、经开区、平原示范区，下同）16.9 亿元、县（市、区）级 0.5 亿元；专项债券分配市级 28.4 亿元，县（市、区）级 68.1 亿元。

全市政府债务总限额 997 亿元，其中：一般债限额 263.5 亿元，专项债限额 733.5 亿元。分级次情况：市级总限额 356.3 亿元，其中：一般债限额 115.6 亿元，专项债限额 240.7 亿元、县（市、区）级总限额 640.7 亿元。

## 二、市级新增债券分配及安排情况

2025 年，省级分三批分配我市新增债券 48 亿元，其中：

市级 20.6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10 亿元、专项债券 10.6 亿元。具体分配如下：

1. 市本级 3.4 亿元，其中：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0.9 亿元，用于新乡市第一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普通专项债券 2.5 亿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2. 高新区 2.5 亿元，其中：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0.9 亿元，用于高新区高端技能研创基地、高新区企业总部、关堤乡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等；棚改专项债券 1 亿元，用于高新区德源安置区、和兴安置区一期项目；普通专项债券 0.6 亿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3. 经开区 1.3 亿元，其中：棚改专项债券 0.9 亿元，用于经开区彩虹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普通专项债券 0.4 亿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4. 平原示范区 13.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0 亿元，用于中原农谷核心区基础设施、交通设施、林业水利治理、教育配套项目；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2.4 亿元，用于中原农谷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园、种业科技产业园项目等；普通专项债券 1 亿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 三、市级再融资债券收入情况

2025 年，省级分配我市再融资债券 40.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9.4 亿元、专项债券 31.2 亿元。分配市级再融资债券 11.1 亿元，其中：分配市本级 6.9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2.9 亿元、专项

债券4亿元；分配三个开发区4.2亿元，包括一般债券0.5亿元、专项债券3.7亿元。

#### 四、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收入调整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为189.9亿元，调增13.4亿元，均为债务转贷收入。

**2.支出调整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为189.9亿元，调增13.4亿元，其中：调增教育支出4.8亿元，城乡社区支出3.6亿元，农林水支出1.1亿元，交通运输支出0.5亿元，其他支出0.3亿元，债务还本支出3.1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收入调整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为114.5亿元，调增18.3亿元，均为债务转贷收入。

**2.支出调整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为114.5亿元，调增18.3亿元，其中：调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1.9亿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4.5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4.2亿元，债务还本支出7.7亿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签发：魏建平 审核：冯晖 拟稿：杜海洋

---

新乡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2025年8月22日印

